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临 2021-044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3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5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现根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进展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德师报（核）字（21）第 E00388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6）以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解除符合限售条件的 37 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83,140 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欧洲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 Chervon Auto Precision Technology (Europe)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以下简称“欧洲子公司”）为满足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需要，由中国银行江苏省分行向中国银行匈牙利分行分批开具期限不超过 7 年的融资性保函，单笔保函金额不超过 900 万欧元，全部保函累计金额不超过 4,000 万欧元，由中国银行匈牙利分行在当地放款。该贷款授信需要公司以内保外贷方式为欧洲子公司向中国银行提供名下处于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 159 号房产和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

在前述额度范围内，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内保外贷具体审批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准额度为准，银行额度批准后欧洲子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向银行申请开具融资性保函。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和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本次内保外贷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为欧洲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安徽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泉峰汽车精密技术（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子公司”）为满足安徽生产基地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需要，拟以项目贷款的形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安徽子公司将根据项目建设进度以及不动产权证的办理进度追加其名下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担保，具体抵押明细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前述额度范围内，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实际签订的正式协议或合同为准，项目贷款具体审批额度以银行最终批准额度为准，银行额度批准后安徽子公司将根据实际需求向银行申请发放项目贷款。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董事长和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办理本次项目贷款及担保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安徽子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1-05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4 日